

臺北市大同區太平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延平北路2段239號
承辦人：連虹雲
電話：25532229-810
電子信箱：t0152@tpe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太平教字第11230028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國民中小學辦理游於藝計畫 (11378411_1123002882_1_ATTACHMENT1.docx)

主旨：為本校承辦「臺北市國民中小學辦理廣達游於藝計畫」申
辦說明會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計畫導入十二年國教課綱核心素養的課程概念，協助教
師活化教學，提供學生多元學習。
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2年5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11時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臺北市大同區太平國小一樓視聽教室（臺北
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239號）。

(三)講座內容：本市忠孝國中虞慧欣主任分享實務做法，廣
達文教基金會介紹展覽主題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

1、本市公立高國中、國小欲參加本計畫之學校，請務必
派員出席。

2、對計畫有興趣之高國中小教師。

3、出席人員惠請給予公假課務派代。

三、相關計畫與申請書如附件。

電子
文
騎

9

建國中學 11205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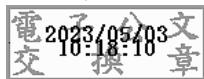


MPAA1126005950

四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義，請洽教務處連虹雲主任，聯絡電話：25532229分機81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26005950

主旨：為本校承辦「臺北市國民中小學辦理廣達游於藝計畫」申辦說明會一案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建國中學 教務處 化學實驗室幹事 謝秋琴 送陳/會 112/05/04 15:57:29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之教師5月17日上午共0.5日公假，課務派代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建國中學 教務處 設備組長 曾奕勳 送陳/會 112/05/04 16:25:23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之教師5月17日上午共0.5日公假，課務派代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建國中學 教務處 教學組長 廖育琳 會畢 112/05/04 17:53:37

4.建國中學 教務處 教務主任 沈容伊 決行 112/05/08 08:43:18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之教師5月17日上午共0.5日公假，課務派代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5.建國中學 人事室 人事室助理員 莊佩潔 送陳/會 112/05/09 10:34:06

奉核後，請參加人員於WebITR覈實辦理請假手續。

6.建國中學 人事室 人事主任 施錦雀 會畢 112/05/09 15:56:06

奉核後，請參加人員於WebITR覈實辦理請假手續。